

110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重要作業調整公告

110 年 6 月 8 日公告。

主旨：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有關本區免試入學後續報名及繳費等相關作業調整因應事項，詳如說明，請各校配合辦理。

說明：

一、「學生繳交免試報名費」及「國中繳交集體報名費」作業方式

作業	原先方式	建議方式
學生繳交報名費	學生親送報名表時一併繳交報名費	1. 請各國中自行訂定多元繳款方式，並公告相關資訊供學生或家長知悉。 2. 若有個案請各校彈性處理。
繳交集體報名費	委員會提供承辦學校公庫帳戶，供各國中承辦人匯款，於 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繳費 ，並於報名送件時提繳款明細。	保留原本作業方式。

二、「學生報名表下載」及「國中端收取學生報名表件」作業方式

作業	原先方式	調整方式
學生報名表下載	僅開放國中承辦下載列印並發放學生。	1. 國中承辦人下載列印。 2. 開放學生自行下載列印。
	備註： 報名表開放下載列印時間為 6 月 27 日下午 5 時後。	
國中端收取學生報名表	學生與監護人親筆簽名後，親送原國中(正本)。 備註： 報名表上不得有任何塗改或汙損之樣態。	1. 透過傳真、拍照、通訊軟體、自設網路平台或 mail 等方式回傳報名表（ 須學生與監護人簽名 ），並提供確認專線，請學生電話確認回傳資料是否正確。 2. 安排時段返校繳交報名表（ 學生與監護人親筆簽名 ）（正本），個案請採彈性方式處理。 備註： 報名表上不得有任何塗改或汙損之樣態。

三、集體報名符合收件樣態

作業	原先方式	調整方式
集體報名符合收件樣態	學生與監護人親筆簽名之正本報名表並核職章及處室圖章。	1. 學生與監護人親筆簽名之正本報名表並核職章及處室圖章。 2. 將學生回傳報名表（ 須學生與監護人簽名 ）檢附於學校端列印之報名表（ 須確認志願一致並核予國中端承辦人職章及處室圖章 ）後，並於報名表左上角裝訂。 3. 若學生未回傳報名表，請承辦人於報名表核章處下方備註聯絡家長確認報名表之日期與時間（如：6/30 15:00）並核職章及處室圖章。